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建华医院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一、本次担保情况概述 创新医疗管理服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2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 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建华医院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 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基华医院")在2.520万元授信额度内向齐齐哈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 华支行(以下简称"齐齐哈尔茨商行建华支行")申请贷款延期提供连带责任组保。 具体内容行业 司于2025年7月22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齐齐哈尔农商行建华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70142407292346),具体

1、债权人:齐齐哈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华支行

1、同秋人: 为于作后小水村间如来们 放灯有限公司建平文门 2、保证人: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债务人: 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4、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本金数额: 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为主合同项下的贷款,本金数额(大写金额)为人民币献仟班佰献拾万元整。

5、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进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证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实费、保全费、诉讼或仲裁费、送达费、执行费、保管费、产权转移登记发生的税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方式: 建带责任保证。
7、保证期间:
(1)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继续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 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者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项下债务被债权人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自债权人确定的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4)如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每期债务保证期间为该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需满之日后三年。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二、泰日对7月5年农业瓶及哪州54年7934厘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子公司累计提供担保总额(含本次担保额度)为7.12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 全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01%。公司对外担保全部为对子公司进行担保,无其他对外担保。 公司除上述担保外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亦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等事项。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9日

证券代码:001225 证券简称:和泰机电 公告编号:2025-032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杭州和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和秦机电,证券代码:001225)于2025年7月24日、2025年7月25日和2025年7月2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 何等:00122371 2025年 7月24日、2025年 7月25日和2025年 7月26日建築三十次6日收益的格益原植屬質量計超过20%。根据(深圳正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或补充披露的事项;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

3. 经核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经核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旁边阶段的重大事项;
 5. 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公司关注到近期市场对雅鲁藏布江下游水电工程(以下简称"雅下项目")关注度较高。截至 本公告披露目,公司未参与雅下项目建设。 雅下项目尚处于开工建设初期,该项目具有投资规模大、建设周期长、技术要求高等特点,公司将密切关注项目进展。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 以按露而未按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该、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 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 经自查, 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披露了(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2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上述业绩预告不存在应修正情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8月22日披露《2025年半年度报告》,具体经营情况及财务数据请关注公司

3、公司于2025年7月21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擴要)等相关议案,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该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网(www.jjekb.en)和巨潮资讯

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口、审互X杆 1、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核实函及回函;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5-041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

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法院已受理,尚未开庭审理

2、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3、涉案的金额:约人民币9,525万元及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评估费等。

4、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因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

一、本次诉讼受理的基本情况 因海南端泽新型雄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华润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华润水泥 投资イ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公司")、肇庆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岗水泥"存在股权转 让纠纷,公司向海南省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递交了民事起诉状。 近日,公司收到海南省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递达的传受理案件通知书》(〔2025〕琼0271 民初 16295号)、就公司诉华润公司、金岗水泥股权转让纠纷一案,海南省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于2025年7

、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UFLX的基本目の(一)诉讼各方当事人名称 原告:海南瑞泽新型缝材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一、华润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二、肇庆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

诉讼机构名称:海南省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

2022年7月29日,原告与被告一华润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原告将其所持有的被告 金徵水泥 85%的股权转让给华润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金闵水泥的股权结构变更为;华润公司 持股 85%,原告持股 15%。2022年8月10日,股权变更登记完成后、金闵水泥即由华润公司单独经营 管理,原告按约定不再参与金闵水泥的经营管理,仅在金闵水泥的五人董事会中保留一个董事赔位。 然而,原告交接金岗水泥的经营管理权后,在一系列经营决策的驱使下,金岗水泥很快陷入亏损 的局面,2023年6月,金岗水泥停窑,2025年4月,华润公司在未召开股东会的情况下,又擅自决定将 "动则则,2023年0月,逾冈水泥停窑,2025年4月,华润公司在未召开股东会的情况下,又擅自决定将金岗水泥的核心资产"水泥熟料生产线日产2500吨产能指标"置换给华润公司的关联公司华润(封开)水泥厂。

原告认为,华润公司在接手金岗水泥经营管理后,损害金岗水泥的利益以及原告作为小股东的

利益。造成原告所持15%股权价值严重贬损。华润公司违反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应当根据协议第

82.条约定并且进约责任、赔偿给原告造成的相关制失。 此外,华润公司不顾原告坚决反对,将金岗水泥核心资产也即主要资产置换给其关联公司、导致。 成为、北州分一家水泥里下。商已经名存实亡、水泥熟料生产线及配套设施而监被拆解报废。华润 公司的行为,触发了金岗水泥率和第二十条第一款第二门项和第三款的规定(同时也是公司法第八 十九条的规定),原告作为小股东,有权请求金岗水泥按照评估价格收购原告持有的15%股权。

基于上述原因及情况,原告因与二被告协商无果,原告特诉至海南省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 三)诉讼请求 ,判令被告一华润建材科技有限公司赔偿原告持有的肇庆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 15%股权价值

损失1,770万元(暂定,实际以评估为准); 2、判令被告二肇庆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以7,755万元价格(暂定,实际以评估为准)收购原告持

2. 共享報告 無次印並図水配有限公司以入7.53 万元的估 智定, 共享以升口为在 取购原合符 有的肇庆市金陵从来追看联公司15%股权, 3. 判令被告一华河建材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原告因本案支出的律师费 30 万元; 4. 本案诉讼费 保全费, 评估费 保全保险费由二被告承担。 三、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中裁事项 2025 年7 月 5 日、公司在证券时投》(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en)上披露了《关于 2025 年上半年度累计诉讼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6), 2025 年 上半年、公司作为原告共计新增贴公案件38起,涉诉金额共计4,746.87万元;作为被告新增且未结诉公案件12起,涉诉金额共计860.80万元。除上述案件及本案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

当于本家商未开版审理,其对公司本职和问题制度和创新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 有关诉讼的进展情况,积极采取各种措施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并按照法律法规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eninfo.com.e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一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海南省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 2、《民事起诉状》。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八日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重庆台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 天时达季项, 0.6公主体、0.6公司系。季米和亚田、0.6公元保等英种内各样发出可分别。2022年0月7日 日、2021年12月2日、2023年05月0日、2024年05月1日、2024年12月24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eninfo.com.en)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子公司新增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2)、《关于子公司诉讼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8)、《关于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 告》(公告编号:2023—042、2024—034、2024—034、2024—034)。近日,建庆台冠就上述诉讼事项收到台湾士林地方法院作出的《调解笔录》(114年度他调字第1号)。现将公司子公司诉讼案件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子公司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申请人:重庆台冠科技有限公司

相对人:司马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提起诉讼法院、案号及诉讼前期情况

E台冠于2020年09月向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对司马特提起诉讼(案号:(2020)渝 0192民初9566号,该法院于2021年9月月出一审判决,判决司马特向重庆合意支付设备款926、250美元及逾期付款的资金占用损失,支付违约金123,500美元、承担律师费人民币50,000元。司马特提起上诉(案号:(2020)渝0192民初9566号)后,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2023年04月作出二 审判决((2021)渝01民终1288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步、报告财产令、被执行人逾期未履行义务且未如实申报财产。法院依法对被执行人的银行存款。 房屋、车辆等财产进行查询,查明被执行人名下无可供执行的财产,已将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本案已 穷尽执行措施,未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的财产,暂无继续执行的条件,裁定终结本案的本次执行

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重庆台冠依法向台湾士林地方法院申请认可大陆法院对上述案件作出的 胜诉生效判决,以便推动判决在台湾地区的执行。台湾士林地方法院经审理后作出(民事裁定)(113 年度陆许字第3号),裁定认可大陆地区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21)渝01民終12888号民事判 决书、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2020)渝0192民初9566号民事判决书

(2) 本案所涉相关设备由重庆台冠外理,

(2) 年来初心和大阪計田組入口及建; (3) 重庆台冠同意于收到上 生和聯款项后3 日内向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提交关于 (2023)渝0192执3072号执行裁定书已履行完毕的证明,并撤销执行程序。 (4)除前述约定外,双方互相放弃本次调解成立日以前全部债权债务关系之其余请求。 (5)案件审理程序费用由双方各自负担。

(5)案件审理程序费用由双方各自负担。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專项 截止本公告按露日。公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若公司后期取得相关 新增诉讼文件或诉讼进展文件。将及时履行信息按露义务。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公司前期就司马特案件计提了部分被值准备、本次达成调解对公司的财务影响将结合调解履行 情况确定。具体财务处理以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数据为准。根据双方达成的和解方案。重庆合冠 不需向司马特支付重庆市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20)渝 0192 民初 11892)项下应支付的人民币3.208万元。公司将持续关注司马特案件和解进展情况。 公司郑重提履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按窦媒体是《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被实验统和等格》

《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

| 量へ|| 士林地方法院作出的《调解笔录》(114年度他调字第1号)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7月28日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控股股东股权结构拟发生变动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近日,公司接到间接控股股东北部湾港集团通知,获悉其股权结构拟发生变动。现将相关情况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基本情况

根据广西国际委员员及从现代公司受益等问题。 根据广西国营委通知要求,以2024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其将所持有的北部湾港集团33%股权无偿划转至广西国控集团。 本次变动完成后,广西国资委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北部湾港集团仍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华锡

集团的方公式的经验政策。 二、本次向接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间接控股股东股权变动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

上述股权结构变动事项尚处在推进过程中,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进展,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从正式到1854年17月1日 住所:四川僧鄉阳市北川羌族自治县永昌镇望崇街5号406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9日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四川金面 编号:临2025—048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营业执照变更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等变。具体事项并见公司临2025-020,023号公告。 近期,北川禹顶根据上述同比例增资事项要求及其业务发展需要,完成了注册资本、法定代表人等变更的登记注册手续,并取得了北川羌族自治县政务服务和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现将

证券简称: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2025-058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变更名称

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 重大遗漏。 近日,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通知、控股股东企业名称由 "昌都市达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昌都市达实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相关工商信息已 经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控股股东变更后的工商登记基本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195279337750R。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昌都市经济开发区A区经开大厦1012号。

相关登记信息公告如下: 名称:北川禹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726MAE65E3HIX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强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在助员车:2007万人民门。 成立日朝:1997-05-13 统立日朝:1997-05-13 给喜范围:一般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 信息咨询服务):税务服务;商务秘书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 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较件开发;采购代理服务;销售代理,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项 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限制的经营活动) 本次公司控股股东仅名称发生变更,不涉及其他基本信息变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无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2515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企业名称:昌都市达实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实控人郑庆昇的函告,获悉其所持有的本

		具体事项如下 甲的基本情况									
股东	是否为控股股 东或第一大股 东及一致行动 人	本次质押	占其所持股 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是否为限 售股	是否为补 充质押	质押 起始日	质押到期 日	质押用途	质权人	
郑庆昇	是		20,940,000	14.44%	1.73%	是	否	2025/7/ 25	2026/7/ 25	个人资金	云南国际信托
		29,320,000	20.22%	2.42%	是	否	2025/7/ 25	2026/7/ 25	需求	有限公司	
合计	-	50,260,000	34.66%	4.15%	-	-	-	-	-	-	
_	股本股份要i	上被压捆的信	Q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		持股	累计质押	F-48 RC46	FASIM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 占 已 质 押		未质押股份情况			
名称	持股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D 25/9134	四大山原	已质押股份限	占已质押	未质押股份限	占未质押		
		LUVI	安久 Ⅲ(/// //	REPUBLICAN.	放平压例	售数量(股)	股份比例	售数量(股)	股份比例		
郑庆昇	145,000,000	11.98%	92,720,000	63.94%	7.66%	92,720,000	100.00%	16,030,000	30.66%		
任贵龙	82,974,679	6.85%	58,060,000	69.97%	4.80%	0	0.00%	0	0.00%		
合计	227,974,679	18.83%	150,780,000	66.14%	12.45%	92,720,000	61.49%	16,030,000	20.77%		
备注	备注:表格中合计数与所列数值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人计算所致。										
三、抱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 N. LEARAK N. N. A. Y. L. A. Y. R. M. L. A. Y.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资金。公司实控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情况良好,具有相应的资金偿付能力。 3.公司实控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 4.公司实控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质押证明。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5-071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重要内容	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 提示: 象及基本情况	律责任。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密尔克卫化工储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密尔克卫化工 储存")					
3保対象	本次担保金额		8,000.00万元					
31)4:X1 3K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96,60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図否 □不适用:					
● 累计担	保情况							
外担保逾期的累	计金额(万元)	0						
万元)		521,503.19						
対担保总额占上 削(%)	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	120.78						
特别风险提示(如4	f请勾选)	図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口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理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f 情况下 □对资产值簿来超过70% 的单位提供组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担保的

时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二)本次对外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二、被组织人基本简优 1、被组织人名称;江苏雅仕贸易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70068588213XB 3.成立日期;2009年3月9日 4.住所;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佟圩路8号办公楼A栋 5.法定代表人,郭长吉 6.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2.经营职业,在可用日、货险业党只经营(依法须经批准

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1918年同心的企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每自贸试验区分行签订合同、为密尔克卫化工储存提供额度为人民币8,000.00万元的担保、并为

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本次担保事项后,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521,503.19 万元,在公司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司分别于2025年4月13日、2025年5月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 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5年度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10亿元,担保时间范围为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请查阅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5日、2025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b**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江苏雅什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仕贸易")系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 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截至本公 3、公司已实际为雅仕贸易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9,000万元(含本次)。

● 对外租赁逾期的常计数量: 元
● 特别风险提示。本公担保的被担保人雅仕贸易资产负债率超过7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72,200万元(含本次),占公司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64.53%。 敬谓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担保情况根述
(一)对外担保情况保绍

理授信业务,授信额度人民币5,000万元,授信期限为2025年3月13日至2026年3月12日。公司为雅仕贸易本次银行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最高担保额人民币5,000万元,保证期间为三年。

(二)本次对外担保履行的介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5年5月15日召开的2024年年 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2025年度为合并报 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37,000万元的担保。 该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 止。上述事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4日和2025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c. come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和《2024年年度 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本次担保事项及金额均在公司已履行审批程序的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

6.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7.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谷物销售;豆及薯类销售;非食用植物油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非食用植物油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非食用生房地产租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供应链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至工类特别是条制都化学品经营,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

公司全资子公司雅仕贸易因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申请办

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耐火材料销售;肥料销售;木材销售;棉、麻销售;纸浆销售;纸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机械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粮食收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9.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确位、五元、西本、凡年五

(二)债务人:上海密尔克卫化工储存有限公司 (三)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 (五)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各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六)保证范围;基于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电不限于诉讼劳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密尔克卫化工储存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 形。被担保人密尔克卫化工储存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无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公司能有效控制和掌握被担保人日常经营及重大事项。

五、董中等等歐巴尼人口由至音及並入中學。 五、董中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年4月15日、2025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

公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被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521,503.1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 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120,78%。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比公告。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9日

主要财务指标(元)

(二)後書外、 1. 億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2. 保证人,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债务人,上海密尔克卫化工储存有限公司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其中:银行借款(包括长期与短期)

营业收人 净利润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行理財 点金系列看涨三 区间91天结构性

招商银行

单位:人民币万元 理财产品类型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雅仕贸易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担保金额在公司年度对子公司担 保预计额度范围内,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和资信状况能够及时掌握, 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基于下属公司经营发展的需求,拟为其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7,000万元的担保额度,符合监管机构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补途的情形。上述被担保权资为公司合并报表体系范围的公司、公司承担的风险可控。 人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不, 第17可外担保权單及運明担保的效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72,200万元(含本次), 占公司2024年12月 31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64.53%, 其中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为人民币 24,000万元, 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为人民币34,200万元, 为控股股东提供的反担保为人民币14,

起息日

2025/4/25

2025/4/29

5,000

3,000

实际投入金额

万元。 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担保情况,亦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9日

2025/7/25

2025/7/28

实际收回本金

1.90%

2.30%

2.30%

实际收益

(万元)

5,000

3,000

3,000

23.68

17.01

本金金額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股公司以下资称"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期侧定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深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及公司保养和构对比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出出3人」以CJTIPUJ 国中JNAL与9来9人並将由有页型定门升级查目组的公官州公宫编写: 2025-017/。 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金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金海")于近日赎回了部分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本次使用部分积智募集资金评行现金管理和即时间的特况

10元公吉如下: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的情况 一、本次使用部分附直暴棄資金进行地區市場的原因的同时。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使用部分周暫的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通过招商银行绍兴诸暨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认购了"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5-02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回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23.68万元。上述本金及收益已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通过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购买委托理财产品概况 2022年6月30日,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 2022年6月30日。安徽新学特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数字条托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数字条托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数字多用阅究。具体为容详见公司在上商证券交易所阅究(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18)。
2022年7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5亿元认购了"中泰新华嘉泰稳健配置FOF皖新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0,000万元,"银西金汇新华嘉瀚稳健配置 FOF皖新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18,000万元,"国泰君安新华嘉盛稳健配置 FOF皖新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18,000万元。"国泰君安新华嘉盛稳健配置 FOF皖新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18,000万元。"国泰君安新华嘉盛稳健配置 FOF皖新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18,000万元。"国泰君安新华嘉盛稳健配置 FOF皖新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18,000万元。"国泰君安新华嘉盛稳健配置 FOF皖新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18,000万元。"国泰君安新华嘉盛稳健配置 FOF皖新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18,000万元。"国泰君安新华嘉盛稳健配置 FOF皖新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18,000万元。"国泰君安苏华嘉盛稳健配置 FOF皖新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18,000万元。"国泰君安斯特里尔克斯特别,19,000万元,19,0

关于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公告

致广管理TV即投資人数軍已不同正法定要來, 故管理人供还特強削勞止该集替贷广管理TV机, 升按 相关法律法规股实进上, 清章流程。为程高资金使用效率, 优化公司投资结构、公司在收到"中来合资 产管理计划"。该事项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 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 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阅站(www.ssc.com.cn)上按露的(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委托 理财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39)。

二、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于2025年7月到期,公司收回全部委托理财本金及累计收益合计约55,687.55 万元。 特此公告。

以在合理管控风险前提下获得相对稳健的收益。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 2023年11月8日、"中泰新华嘉泰稳健配置FOF皖新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中泰证券 (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布了(中泰新华嘉泰稳健配置FOF皖新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提前终止

的提示性公告》。根据该公告,因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其他投资人赎回其全部投资份额,导致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人数量已不满足法定要求,故管理人决定将提前终止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并按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8日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9日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现将本公司2025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情况公布如下,供各位投资者参阅

			14.50TAp.					
产业类型	新签项目数量(个)	新签合同额 (亿元人民币)	新签项目数量 (个)	新签合同額(亿元人民 币)	同比增减			
工程承包	1537	4174.124	2659	7884.259	-7.27%			
绿色环保	230	583.766	408	1073.821	15.07%			
规划设计咨询	2596	51.953	4781	100.654	-3.77%			
工业制造	不适用	83.959	不适用	162.168	9.90%			
房地产开发	不适用	182.221	不适用	367.834	-11.20%			
物资物流	不适用	485.292	不适用	854.054	6.14%			
产业金融	不适用	19.108	不适用	40.327	-11.14%			
新兴产业	不适用	52.820	不适用	78.579	44.45%			
合计	-	5633.243	-	10561.696	-4.04%			

2.按地区分布统

证券简称:百润股份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5-030

		i押基本情况								
股东	是否为控股 股东或第一 大股东及其 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	占 其 所 持 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	是 否 为 限 售 股 (如 是,注明限 售类型)	是否为 补充质 押	质押 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版权人	质押用 途
刘晓东	是	35,100,000	8.25%	3.34%	否	否	2025 年 7 月 24 日	质权人向中国 证券登记结算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申 请解冻为止	万世安	归还借
	合计	35,100,000	8.25%	3.34%						
2.	股东部分股	份解除质押	情况							

质权人 巨蕨押股份情心

古其所持占公司总 已质押股份情心

占其所持占公司总 已质押股份服份

股份比例服务和统结

份比例

粉份比例 累计质押 数量(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数量 425,588,502 40.56% 72,000,000 16.92% 6.86% 0

一、共元以別1、本次办理质押事项后,股东刘晓东先生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2、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25-030 公司债代码:242608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兑付完成的公告

元,期限 3 年,发行利率 2.90%,起息日为 2022 年 7 月 28 日,兑付日为 2025 年 7 月 28 日,按年付息(若盟节假日顺延)。 其中,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完成了该期中期票据 2023 年 付息工作,支付利息为 人民币 14.500,000.000元。于 2024 年 7 月 2 日完成了该明中期票据 2024 年 付息工作,支付利息为人民币 14.500.000.00元。 有关该期中期票据的具体情况,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4, 2023-035, 2024-022)。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9日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26日发行了2022年度第一期 中期票据(简称:22 楚天智能 MTN001;代码:102281666),实际发行总金额为人民币500,000,000.00